

质疑答复书

一、质疑人及项目的基本情况

质疑人：北海网联电脑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北海市上海路徐屋南小区东二栋 1 号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蔡振军

联系人：蔡振军

质疑项目名称：2026 春节慰问部队慰问品采购

质疑项目编号：BHZC2026-G1-990084-CGZX

采购人：北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采购代理机构：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

收到质疑函的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 日

二、质疑答复

收到《质疑函》后，我中心经查阅项目档案，征询采购人意见，要求中标人提供说明，综合现有材料，现对《质疑函》中所提事项答复如下：

质疑事项：中标人（南宁市聚创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）投标产品荣耀平板 X9 非节能产品，不满足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要求。

答：根据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 号）有关规定，★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需节能认证的品目，依据的标准为《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（GB 28380）。经查询，现行标准《微型计算

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（GB 28380-2025）明确规定本文件不适用于平板电脑，并给出平板电脑的完整定义，平板电脑指符合以下所有条件的计算机设备：包含一个集成对角线尺寸大于177.8mm（7 in）而小于442.0mm（17.4 in）的显示屏；出厂配置中不包含一体的物理键盘，或不包含可拆卸的物理键盘；包括且主要依靠触摸屏进行输入；包括且主要依靠无线网络连接；包括且主要依靠内置电池组供电；使用时主要通过握持进行操作。招标文件规定平板电脑参数及中标人投标产品荣耀平板 X9 参数，符合上述标准中平板电脑的定义，依照规定不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，投标时不强制提供节能认证证书。

同时，经函询中标人，其另行提供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荣耀平板 X9 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（证书编号：CQC24701452383）。

综上，该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，不予支持。

三、处理结果

质疑事项不成立。依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第十六条，本项目继续开展采购活动。

如质疑人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，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北海市财政局投诉。感谢质疑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